

峨山县 2017 年度社会保障基金决算分析

一、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编制指导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严格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和会计制度的要求，实事求是、科学规范编制 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根据上级部门关于 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编制要求和指导，我县财政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统一思想、加强领导、认真组织各保险经办机构积极协同配合，及时清算账务、统一结账时间、严格对账，确保 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报表编制工作按质按时顺利完成。

峨山县县委、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财政支出倾斜于民生支出，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着力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社会保障工作是民生工程的重中之重，全年社会保障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精神，不断完善养老、医疗、就业等方面社会保障体制，提高养老、医疗社会保障水平。积极开展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工作，强化征收管理，确保社会保险费保持持续增长，逐步提高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待遇支出，不断加大基金监管力度，确保基金安全运行和保值增值，促进我县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现将峨山县 2017 年社会保障基金决算分析说明如下：

一、基本县情

峨山县辖五镇三乡，76 个村（居）委员会，586 个村（居）民小组，居住着 25 个民族，少数民族占比 64%，全县面积 1972 平方公里，总人口 15.2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4.8 万人，农业人口 10.4 万，是个典型的山区农业县。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52 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5119 元，比上年增 9.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2035 元，比上年增 10.2%。

二、社会保障基金收支运行基本情况

主要社会保险基金参保人员情况表

单位：人

项目	年末参保人数			年末实际缴费人数			享受待遇人数		
	2017年	2016年	增减	2017年	2016年	增减	2017年	2016年	增减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4,453	14,238	1.51%	7,593	7,996	-5.04%	3,845	3,694	4.09%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92,068	91,343	0.79%	65,303	65,854	-0.84%	22,149	21,705	2.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6,715	6,702	0.19%	4,823	4,776	0.98%	1,892	1,819	4.01%
工伤保险	15,916	15,904	0.08%	15,916	15,904	0.08%	293	253	15.81%
生育保险	11,301	11,254	0.42%	11,301	11,254	0.42%	476	357	33.33%
企业失业保险	8,905	8,710	2.24%	8,905	8,710	2.24%	755	550	37.27%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6,794	16,287	3.11%	11,696	11,382	2.76%	39,333	36,439	7.94%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132,412	132,479	-0.05%	132,412	132,479	-0.05%	490,323	426,195	15.05%
合计	298,564	296,917	0.55%	257,949	258,355	-0.16%	559,066	491,369	13.78%

主要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2017年	2016年	增减	2017年	2016年	增减	2017年	2016年	增减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1,528	10,974	5.05%	7,392	6,677	10.71%	58	58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3,527	3,495	0.92%	932	935	-0.3%	2,295	2,396	-4.2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9,808	12,290	61.17%	17,203	11,481	50%	2,575	607	324%
工伤保险	784	535	46.54%	631	307	105.76%			
生育保险	523	227	130.40%	301	126	139.61%			
企业失业保险	1,473	1,643	-10.35%	459	629	-27.05%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6,991	5,981	16.89%	6,819	5,896	15.64%	0.4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7,036	7,038	0.03%	2,138	1473	45%	526	5219	-89.92%
合计	51,670	42,183	22.49%	35,875	27,524	30.34%	5455	8280	34.12%

主要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及结余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基金支出			其中：保险待遇支出			年末滚存结余		
	2017年	2016年	增减	2017年	2016年	增减	2017年	2016年	增减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540	9,315	13.15%	10,185	9,313	9.36%	5,258	4,270	23.14%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2,467	2,172	13.58%	2,455	2,169	13.19%	10,630	9,570	1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0,585	9,969	106.49%	20,178	9,969	102.41%	1,544	2,321	-33.48%
工伤保险	713	1,077	-33.8%	661	571	15.76%	247	176	40.34%
生育保险	473	1,043	-54.65%	473	225	110.22%	102	52	96.15%
企业失业保险	1,235	1,603	-22.96%	761	961	-20.81%	617	378	63.23%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6,990	8,928	-21.71%	3,959	4,182	-5.33%	0	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9,649	6,022	60.23%	4,254	5,972	-28.77%	0	0	
合计	52,652	40,129	31.21%	40,926	33,362	22.67%	18,398	19,381	-5.07%

以上表内数据综合反映出的总体情况：峨山县 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参保人数 298,564 人，较上年增加 1,647 人，增长 0.55%；基金总收入 51,670 万元，较上年增 9,487 万元，增长 22.49%，基金总支出 52,652 万元，较上年增 12,523 万元，增长 31.21%。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较 2016 年增加较大，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变动较大，原因是全省统一在 2017 年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施准备期进行清算，2017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9,808 万元，含 2017 年当年收入 11,141 万元、2014 年 10 月至 12 月收入 2,080 万元、2015 年收入 6,563 万元、2016 年收入 24 万元。2017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585 万元，含 2017 年当年支出 10,339 万元、2014 年 10 月至 12 月支出 1,889 万元、2015 年支出 8,357 万元。年末基金总滚存结余 18,398 万元，较上年减少 983 万元，减少 5.07%。总体来看峨山县 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运行情况良好，基本实现收支平衡，年末略有结余，确保了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促进了峨山县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主要社

会保险收支及增减情况：

1、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017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金的缴费比例为：单位19%，个人8%，灵活就业人员按20%的缴费比例缴纳，划入个人账户的比例为8%。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入11,528万元，比上年增554万元，增长5.05%，收入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保费收入较上年增加715万元；二是2017年两参人员补缴养老保险60万元；三是今年的上级补助收入比上年增加了527万元。其他收入250万元，是2017年我县改制企业退休人员缴回的丧葬抚恤金。支出10,540万元，比上年增1,225万元，增长13.15%；支出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因素：一是年末享受待遇人数增加151人；二是今年企业退休职工养老金提标；三是改制企业已死亡退休人员缴回已领取的丧葬抚恤费今年又按新标准计算领取丧葬抚恤费，导致丧葬抚恤补助支出增加270万元。本年收支结余988万元，年末滚存结余5258万元。我县养老金的发放标准严格按上级的相关规定执行。

2、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2017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缴费比例为：单位20%，个人8%。今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变动较大，原因是全省统一在2017年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改革实施准备期进行清算，2017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9,808万元，含2017年当年收入11,141万元、2014年10月至12月收入2,080万元、2015年收入6,563万元、2016年收入24万元。保费收入17,203万元，含2017年当年收入10,674万元、2014年收入1,254万元、2015年收入5,275万元，改革实施准备期内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多缴纳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44,883.2元经县政府批准不作退款处理，列入新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本应列入机关养老保险基金的其他收入，但市级为了统一口径要求列入保费收入，所以保费收入中含自收自支单位2014年多缴的保险费11,230.8元、2015年多缴的保险费33,652.4元。财政补助收入2,575万元，含2017年当年收入438万元（全部是中央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2014年收入825万元（县级财政补助）、2015年收入1,288万元（县级财政补助）、2016年收入24万元（县级财政补助）。2017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0,585万元，含2017年当年支出10,339万元、2014年10月至12月支出1,889万元、2015年支出8,357万元。其他支出407万元是退回2014年10月至2016年12月个人多缴养老保险金部分。

2、企事业失业保险基金

2017年，企事业失业保险金的收缴比例为：单位0.7%，个人0.3%。缴费工资基数严格按照全省参保单位工资总额计算，避免了低报缴费基数情况发生。全年失业保险基金收入1,473万元，比上年减少170万元，减少10%；收入较上年增加主要是上级补助收入比上年增加了200万元，

保险费收入比上年减少 170 万元，主要是保险费率的下调，2017 年单位缴费比例比 2016 年降低了零点三个百分点，个人缴费比例降低了零点二个百分点，所以保费收入较上年大幅减少。支出 1,2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9 万元，减少 23%，其中上解上级支出减少 170 万元，待遇支出减少 200 万元，主要是领取失业保险人数减少，本年收支结余 23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617 万元。领取失业金的最长期限为 24 个月。

3、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2017 年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缴费率为：单位 8%、个人 2%，退休人员不缴费。全年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职工人数为 16,794 人（在职职工 11,696 人，退休人员 5,098 人），较上年增加 507 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6,9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10 万元，增加 17%，增加原因主要是缴费基数提高；支出 6,9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38 万元，减少 22%，主要是上解上级支出较上年减少 1715 万元；其他支出 105 万元主要是：一、用个人账户基金支付职工大病保险支出 103 万元；二、退死亡人员个人账户支出 2 万元。暂收款 15,487,875 元是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未到期的定期存款部分，账务上列为暂收市级医疗保险费。年末滚存结余 4145.69 元是暂付异地就医公务员补助医疗费。

4、工伤保险基金

年末工伤保险参保职工人数为 15,916 人，较上年增加 12 人。本年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7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9 万元，增加 47%。工伤保险基金收入增加主要是工伤保险的征收费率自 2016 年 10 月上调，2017 年工伤保险全年执行高的征收费率，2016 年只执行了 3 个月，导致 2017 年收入较 2016 年高。支出 7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4 万元，减少 33.8%。主要是本年上解上级支出较上年减少 455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7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47 万元。

5、生育保险基金

年末生育保险参保职工人数为 11,301 人，较上年增加 47 人，增加 0.4%，本年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5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6 万元，增加 130%。增加原因：一是生育保险费率的提高、二是上级补助收入较上年增加 120 万元；支出 473 万元（全部是待遇支出），与上年相比上解上级支出减少 818 万元，待遇支出增加 248 万元。待遇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国家实施计划生育二胎政策，二胎生育人数较多，享受生育保险待遇人数比去年增加 233 人，导致生育保险费增加。年末滚存结余 102 万元。

6、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我县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包括新制度实施前的老农保基金和新制度实施后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入 3,527 万元，比

上年增加 32 万元，增加 1%，保费收入基本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24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5 万元，增加 14%，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享受基础养老金人数较去年增加 442 人；二是 2017 年下半年基础养老金省级补助标准从 5 元提高到了 15 元。本年收支结余 1,06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0,630 万元。

7、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我县自今年起将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农合的上年结余并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年初结余。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参保人数 132,412 人，本年收入 7,036 万元，与上年持平，保费收入 2,1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65 万元，主要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收入是在收取当年列收入，而以前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收入是在参保当年才列收入。财政补贴收入 5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93 万元，主要是今年的财政补助收入只有列报县级补助部分，中央、省、市补助部分在市级列报。本年支出 9,6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28 万元，主要是上解上级支出比上年增加 5,24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913.92 元。

8、其他医疗保障情况

我县除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外，还开展了公务员补充医疗保险、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城乡医疗救助和优抚对象医疗救助，由于县财力薄弱，公务员补充医疗保险未能全面推开，只是个别单位参与了这项保险。对离休人员和二等乙级以上伤残军人的医疗费实行实报实销，并且实行医疗费统筹奖励办法。这些医疗保障措施的推行进一步补充了医疗保障制度。

2017 年，参保离休人员年末人数 31 人，二等乙级以上伤残军人 10 人。本年特殊人员医疗费收入 159 万元，支出 144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92 万元；公务员补充医疗保险参保职工人数为 657 人，较上年增加 120 人，本年保险费收入 272 万元，支出 21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82 万元；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本年保险费收入 473 万元，支出 47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94 万元；优抚对象医疗救助上年结余 54 万元，本年收入 37 万元，本年支出 26 万元，年末结余 65 万元。城乡医疗救助上年结余 0.6 万元，本年收入 195 万元，支出 188 万元，年末结余 7 万元。全年住院救助 1,609 人次，全年享受城乡医疗救助的贫困城乡居民 12,415 人次。

三、2017 年社会保障工作的主要措施

1、不断完善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制度，继续扩大五大保险的覆盖面，努力实现各类社会群体“应保尽保”。

2、做好提高各项社会保障待遇实施工作，调整了企业离退休人员、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基本养老金，使离退休人员的待遇得到了提高，改善了他们的生活条件。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升基本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各项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3、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施准备期进行清算，财政部门协同社保部门认真清理核实数据，对实施准备期内基金的收入、支出、拨付情况进行认真清理，并对清理结果提出可行性方案报县政府审批。根据县政府批复，及时对实施准备期内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账务进行了调整，理清了实施准备期内基金的收入、支出、结余情况。

4、今年我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与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合并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研究制定合并方案，做好经办机构的合并工作，数据信息的采集合并工作，并对基金账务进行了清理合并。

5、机关养老保险的征收方式实现了转变，以前我县的机关养老保险征收单位部分由国库统一拨付地税征收系统，个人部分由统发办代扣后转付地税征收系统，自今年5月，我县转变了机关养老保险的征收方式，社保经办机构将征收计划下到地税，财政部门将机关养老保险单位部分下到各单位零余额账户，个人部分由各工资代发银行划到各单位的专用账户，由各单位到地税自行申报缴纳。

6、社会保障基金实现了国库集中支付核算管理，我县将社保基金财政专户及账务交由国库集中管理，社保股负责社保基金的日常管理：审核基金的拨款手续、登记台账、编制月报、季报和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国库股负责拨付基金和账务核算。实现了国库股“管钱不管事”，社保股“管事不管钱”，社保基金的管理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7、强化社会保险基金监督管理工作。一是积极开展社保基金清理检查工作，严格防范社保基金的拉用挪用问题，确保基金的安全。二是认真做好离退休人员领取养老金资格认证工作，避免出现冒领养老金和死人领养老金现象的发生。我县根据离退休人员的居住情况，对居住异地的企业离退休人员发信函到离退休人员所在地进行资格认证，对未在规定时间内返回认证信函又无法联系的人员采取暂时停发退休金的措施，让其主动与经办机构联系进行认证。对居住在峨山县境内的离退休人员全部由社保局及企业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组织各离退休人员自管组及乡镇劳动保障所进行资格认证。三是加强社保基金预算执行管理工作。严格按照社保基金的预算执行进度审核拨款，专款专用，社保经办机构支出户存款余额一般不超过一个月用款额度，防控经办机构财务人员财务风险。四是做好社保基金的保值增值工作，向银行争取优惠利率，做好定期的转存工作。

8、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财政及地税三部门共同配合，深入欠费企业调研、强化社会保险费清欠工作，使企业养老保险及其他几项社会保险费欠费得到一定程度的回收。

9、认真落实各项财政扶持政策，严格管理再就业资金，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做好大学生创业补助工作，坚持针对性、实用性、有效性原则，积极做好失业人员的免费再就业培训和创业培训工作，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提供技术支持。

四、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各项社会保险扩面及续保工作难度进一步加大。尤其是近年来我县企业大多数都不景气，关停破产的企业越来越多，下岗失业人员逐年增加，由于经济能力问题，扩面及续保工作难度较大。建议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加大宣传力度，提高老百姓的自我保障意识，力争实现社会保险全民覆盖，为创建和谐社会做努力。

2、社保基金决算报表从财务核算一体化系统取数存在困难，建议不断完善财务核算系统，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素质。

3、基层社会保险工作量大，社会保险经办人员严重不足。社会保险牵制到每户每个人，工作任务艰巨，每个乡镇社会保险经办人员也不过 3 人，社会保险征缴工作经费不足，村（居委会）又没有专职的社会保险信息员，信息上报滞后，造成养老金多发，追回多发养老金难度较大，成本较高。建议上级部门给予补助社会保险工作专项经费，每个村（居委会）设社会保险信息员，加强社会保险工作。

4、社会保险政策繁多，政策更新较快，建议上级部门加强业务培训、政策培训力度，提高社保基金管理水平。

峨山县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七日